

云浮市云城区人民政府文件

云区府〔2023〕39号

关于印发《云城区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府直属各单位：

《云城区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已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区教育局反映。

云浮市云城区人民政府
2023年11月13日

云城区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

目 录

前 言	- 1 -
第一章 发展基础与存在问题	- 1 -
一、发展基础	- 1 -
（一）主要成绩	- 2 -
（二）面临问题与挑战	- 7 -
第二章 指导思想与发展目标	- 10 -
一、指导思想	- 10 -
二、基本原则	- 10 -
三、总体目标	- 11 -
四、具体目标	- 13 -
（一）教育系统党建水平全面提升	- 13 -
（二）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水平进一步提高	- 13 -
（三）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格局基本形成	- 14 -
（四）普通高中教育实现优质特色、多样发展	- 14 -
（五）民办教育规范健康发展	- 14 -
（六）职业教育、社区教育、老年人教育协调发展	- 15 -
（七）办学条件优质均衡	- 15 -
（八）教师队伍素质全面提高	- 15 -
（九）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稳步落实	- 16 -
第三章 重要任务与工作措施	- 16 -
一、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	- 16 -
（一）牢牢掌握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权	- 16 -

(二) 深入推进党的思想建设	- 17 -
(三) 构建教育系统“课程思政”大格局	- 18 -
二、系统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	- 18 -
(一) 发展普及普惠的学前教育	- 18 -
(二) 打造城乡一体优质均衡的义务教育	- 19 -
(三) 推进优质特色多元化普通高中教育	- 20 -
(四) 特殊教育加快发展	- 20 -
(五) 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	- 20 -
(六) 完善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	- 21 -
三、构建科学教育评价体系	- 21 -
(一) 完善现代学校治理体系	- 21 -
(二) 完善教育质量监测评价机制	- 22 -
(三) 健全完善学校评价标准	- 22 -
(四) 改革创新用人评价机制	- 23 -
(五) 推进信息化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	- 23 -
四、“五育并举”培育时代新人	- 23 -
(一) 突出德育实效	- 23 -
(二) 提高智育水平	- 24 -
(三) 深化体教融合	- 25 -
(四) 增强美育熏陶	- 26 -
(五) 强化劳动教育	- 26 -
(六) 注重法治与国防教育	- 26 -
(七) 推进“家校社”协同育人发展	- 27 -
(八) 加强卫生心理健康教育	- 27 -
(九) 打造平安和谐校园	- 28 -

五、建设高素质专业教师队伍	- 28 -
(一)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	- 28 -
(二) 提升师资队伍素质	- 29 -
(三) 加强教师引进培养	- 29 -
六、加强教育对外合作交流	- 30 -
第四章 保障措施	- 30 -
一、坚持正确导向，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 30 -
二、加大经费投入，优化教育资源配置	- 31 -
三、健全依法治教，完善现代教育治理体系	- 31 -
四、强化督导评价，落实教育督导职能	- 32 -

前 言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为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根据《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广东省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云浮市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和市、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部署和要求，特编制本规划。

第一章 发展基础与存在问题

一、发展基础

“十三五”期间，我区教育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全社会的关心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九大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坚持教育优先发展、率先发展，以推进教育现代化为抓手，围绕办好让人民满意的教育这个中心，深化教育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有力地推进了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取得了显著成效，各级各类教育健康稳步发展，教育整体水平和综合实力大幅度提升，顺利完成“十三五”规划确立的教育事业各项发展目标，为教育“十四五”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十三五”期末，全区共有各级各类学校（幼儿园）203所，

其中：幼儿园 116 所，小学 31 所（另有教学点 44 个），初级中学 10 所（含九年一贯制学校 2 所），普通高中 2 所。共有各级各类在校生 89512 人（幼儿园 23060 人、中小学 66452 人），中小学专任教师 3959 人、幼儿园专任教师 1905 人。

（一）主要成绩

1. 党建工作高水平发展。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全面加强，区委成立了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及区委教育工作委员会，教育系统党组织和党员全部实现归口区委教育工委管理，打通了党对教育工作全面领导的“最后一公里”，实现了党建与教育工作同频共振、共同发展，推动教育事业取得突破性提升。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风险排查化解工作，全面筑牢意识形态安全“护城河”“防火墙”。

2. 教育公共服务保障能力不断增强。实施城区教育“扩容提质”工程，完成新建学校云硫小学东方校区（一期）、云浮市恒大学校、臻汇园小学（一期）及扩建学校（云浮市第二小学教学楼、云浮中学附属小学、云浮市伊顿实验学校第二期工程）各 3 所，增加学位 14400 个；实施中心城区布局调整工程盘活学位 6200 个，实施城区周边小学升级改造盘活城区周边小学学位 1100 个。教育信息化实现跨越式发展，全区中小学（含教学点）全部接入互联网，“三通两平台”目标任务全面完成，全区中小学校实现 100%教师配备教学用终端，100%班级配备网络多媒体教室，所有学校实现了数字教育资源全覆盖，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明显提升。

3. 教师队伍建设迈上新台阶。全覆盖开展“师德师风建设年”活动，师德师风建设持续深化。率先在全市设立区教师发展中心，

全面深化教师培训，组织教师参加国家级培训 84 人次，省级培训 4413 人次，市级培训 8584 人次，区级培训 54320 人次，选派 292 人次校（园）长前往北京、广州等先进发达地区培训或跟岗学习，有效提高了教师队伍的素质。大力实施“三名工程”，培养培育全国优秀教师 1 名，省级名校长培养对象、名校长工作室主持人、名教师工作室主持人、名班主任工作室主持人各 1 名，省级名班主任培养对象 4 名，市级名教师工作室主持人 10 名、名校长 6 名、名教师 17 名、名班主任 10 名、学科带头人 14 名，区级名班主任 31 名，名教师 20 名。科学精准、全方位多途径地对全区教师进行交流调配，共交流学校正副校（园）长 88 人，教师 919 人。

4. 各级各类教育发展水平大幅提升。一是学前教育规模化规范化发展。全力加大规范化幼儿园和普惠性幼儿园建设力度，如期实现学前教育“5080”目标任务。截至 2020 年，普惠性幼儿园占比 85.34%，规范化幼儿园占比 96.55%；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 50.52%，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 80.56%；学前三年毛入学率达 100.45%；8 个镇（街）100%建成规范化公办中心幼儿园，常住人口规模 4000 人以上的行政村均已举办规范化普惠性幼儿园。二是义务教育均衡化优质化发展。全面提升教育现代化发展水平，2018 年创建成为“广东省推进现代化教育先进区”，办学条件全面提升，辖区内义务教育阶段普通中小学校标准化学校覆盖率达 100%，全区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100%。三是高中教育优质化特色化发展。云浮中学被评为广东省国家级示范性普通高中，云浮市第一中学被评为云浮市一级学校。全区优质高中学位达 100%，较好地满足了社会对优质高中学位的需求。2016-2020 年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分别达 95.03%、95.51%、

96.2%、96.4%、97.1%。四是中职教育稳步健康发展。致力在普高送生方面下功夫，积极向省直、市直及珠三角中职及技工学校输送生源，借力发展中职教育，培养职业技术人才。2016-2020 年全区共向省直、市直及珠三角中职及技工学校输送生源 7066 人。五是特殊教育全覆盖多样化发展。采取依托云浮市特殊学校、随校随班就读等举措推动特殊教育普及水平逐步提高，2020 年，在校（含送教上门）学生 243 人，其中：市特校就读 110 人，随班就读 43 人，送教上门 90 人，全区各类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达 98.39%。

5. 教学质量稳步提升。坚持走科研促教路子，抓常规管理、抓联动研究、抓队伍建设、抓课堂改革、抓评价改革，全方位提升教学质量。抓好中心城区小学“联盟办学”、乡村小规模学校联盟、乡村小规模学校圆桌教学、中学结对帮扶等提升教育质量工作落实，全面提高全区教育教学整体质量和水平。全区高考上本科线率由 2016 年的 32.7% 增加至 2020 年的 45.7%。

6. 素质教育全面推进。一是深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统领，强力构建学校、家庭和社会“三结合”德育网络，提高德育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不断提高学生的思想道德和身心健康素质，不断提升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和法治意识。至 2020 年，全区创建全国优秀家长学校 1 所；创建“广东省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2 所，“广东省依法治校达标学校”3 所，“云浮市依法治校达标学校”43 所，“云城区依法治校示范校”43 所；创建国家级禁毒示范校 1 所，创建省级禁毒示范校 25 所、市级禁毒示范校 44 所、区级禁毒示范校 44 所。二是全面加强学校体育工作。以全面增强学生体质和意志品质为目标，落实课程，开足

课时，深入开展“阳光体育”活动，培养身心健康、体魄强健、意志坚强的一代新人。2016-2020年共有9所学校被评为“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7所学校被评为“广东省校园足球推广学校”；2所学校被评为第一批“全国学校体育工作示范学校”；5所学校获得“广东省体育传统学校”；我区被评为“广东省校园足球推广区”。三是全面深化艺术教育。将艺术教育贯穿各级各类教育，开齐上好艺术课，坚持课堂教学、课外活动、社会实践三位一体，培养学生审美观念和感知美、鉴赏美、创造美的能力。2016年，区教育局获“全国第五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活动优秀组织奖”、“广东省第五届中小学艺术展演活动优秀组织奖”称号。2016-2020年全区学生参加各级各类艺术赛事获国家奖15人次，省奖15人次，市奖122人次。

7. 教育投入力度不断加大。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强化教育投入优先保障。全面建立覆盖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教育的生均经费拨款制度。“十三五”期间，全区教育经费总投入41.87亿元，其中全区财政性教育经费投入34.13亿元。2020年全区教育经费总投入11.21亿元，比2016年增长了71.93%，年均增长17.98%；2020年全区财政性教育经费投入9.68亿元，比2016年增长了88.69%，年均增长22.17%。“十三五”期间，全区共资助各阶段各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共24338人，资助金额共3923.6035万元；为542名学生办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贷款金额共432.145万元。

8. 育人环境全面优化。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和“平安校园”创建为主线，狠抓安全常规管理，持续强化校园安全教育，深入查治校园安全隐患，营造了文明、健康、安全、稳定的育人

环境。创建“广东省安全文明校园”2所、“云浮市平安校园”11所，全区完小以上学校“平安校园”覆盖率100%。

9. 教育综合改革成果丰硕。一是实施中心城区小学一年级招生制度改革。2019年率先在全市出台了《云城区中心城区外来人员随迁子女凭积分入读公办小学一年级暂行办法》，中心城区小学一年级招生工作做到规范、阳光、公平。二是推进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改革。2018年全面实施教师“县管校聘”改革，全面落实“系统人”管理，从根本上打破了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均衡教育人才资源配置的体制障碍，逐步形成可循环、可持续的区内教师流动管理新模式。三是深入开展责任督学挂牌督导改革创新工作。在创建成为广东省中小学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区后，责任督学挂牌督导改革创新工作不停步，持续推进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规范化、专业化和实效化，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走在全市前列；2018年2月，创建成为全市首个全国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区。2016、2017和2019年我区均被教育部授予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县级优秀组织单位”的荣誉称号。

表1：云城区教育事业“十三五”期末主要指标情况

教育层次	指标	目标	完成情况
学前教育	幼儿园毛入园率(%)	92	100.45
	规范化幼儿园比例(%)	70	96.55
	教师大专以上学历率(%)	70	81.26
	幼儿教师持证率(%)	60	34.08
小学	适龄儿童入学率(%)	100	100

教育层次	指标	目标	完成情况
教育	小学毕业率 (%)	100	100
	在校生总数 (人)		47074
	教师本科以上学历率 (%)	40	68.96
初中教育	毕业/升学率 (%)	100	100
	在校生总数 (人)		14692
	教师本科以上学历率 (%)	85	88.65
高中阶段教育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	95	97.1
	在校生总数 (人)		4686
	优质学校覆盖率 (%)	100	100
	专任教师研究生学历或硕士学位率 (%)	15	15.76

(二) 面临问题与挑战

1. 存在的问题

“十三五”期间，我区教育得到长足发展，但教育发展不平衡不充分情况仍然存在。主要有：一是教育需求快速增长与投入不足的矛盾仍比较突出，教育投入未能有效支撑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需求，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划拨延迟及滞后。二是教师编制与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师资需求尚有差距，区内适龄入学学生数量激增，教师编制配备不足。三是幼儿园教师持证上岗率低，全区幼儿园教师资格证持证上岗率仅为 34.08%，与省的要求尚有较大差距。四是教育基础设施配套不足。学校布局与形势发展不匹配，区域学位不足；大校额问题比较突出，全区有 10 所学校在校生超过评估标准；城区大部分学校生均占地面积、生均建筑面积严重不足，与省的差距较大；实验室、音乐室、美术室、综合

实践功能室及运动场地配备不足；特殊教育学校建设工作尚未正式启动；镇（街）小学教学点多、分散、规模小、基础设施薄弱，城乡之间、学校之间教育发展仍有差距。五是教学质量仍需进一步提升。小学、初中教学质量仍处于全市中等水平，高考考入名牌大学或双一流大学的学生数较少，与群众对高质量教育的热切期盼尚有差距。

2. 面临的挑战

教育现代化在新时代快速发展的挑战。在新形势、新要求下，势必将树立新发展理念，持续深化教育综合改革，促进全区在教育普及、教育质量、教育公平、教育结构等整体实力和影响力短期快速提升，全面打造教育强区，在全市乃至全省范围内率先实现基础教育现代化。

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需求的挑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后，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的需求更为急切。要解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优质教育需求和教育发展不均衡不充分的矛盾，坚持以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宗旨，以幼有优育、学有优教为目标，深化教育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建设服务全民、服务终身学习的高质量教育体系，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教育获得感和幸福感。

3. 工作形势

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进入加速演变期，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人才竞争日趋激烈。新发展阶段要求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教育的先导性、基础性、全局性地位和作用更加凸显。“十四五”时期是广东省跨越常规性、长期性关口的攻坚期，“双区”建设等多重国家战略和先行先试政策在我省叠加，粤港澳大湾区

建设加速推进。《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省目标。

2020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标志着教育改革已进入深水区。党的二十大首次提出将教育、科技和人才进行“三位一体”统筹安排，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强化现代化建设人才支撑。广东省密集出台一系列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的政策文件。《广东省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要求以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吹响了新时代广东教育强省建设的号角，开启了广东教育现代化建设新征程。云浮市作为“广东省推进教育现代化先进市”和“广东省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试点市”，提出要进一步释放改革活力、激发办学活力，提升教育治理能力和水平，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教育体系生态全面优化，推动教育内涵发展，在全面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开新篇、建新功。

云城区教育事业必须牢牢把握我国新发展阶段、新发展理念、新发展格局的丰富内涵，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全市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全面深化教育改革，调整优化教育资源布局结构，加快建设教育强区，奋力开创云城教育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第二章 指导思想与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五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及重要指示精神，切实树牢“抓教育就是抓发展、抓未来”的意识，牢固树立“抓教育就要抓质量”的鲜明导向，按照“善谋划、严管理、强队伍、抓质量、出成绩、树品牌”要求，紧扣打造全市教育中心的目标定位，加强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全面凝聚教育强区建设合力，紧紧围绕促进教育公平、提高质量，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深化教育改革，强化教育保障，大力推进城乡教育一体化、教育服务均等化，推动教育更加公平、更高质量、更富特色、更有效益发展，培养造就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为实现教育现代化打下坚实基础。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自觉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毫不动摇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党管办学方向、管改革发展、管干部、管人才，全面加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为教育发展提供坚强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教育公益性原则，保障平等受教育权益。把满足人民群众接受良好教育的需求作为教育发展的

出发点和着力点，不断促进教育发展成果更多更好地惠及全体人民，满足人民群众对高质量教育的热切期盼。

坚持教育公平。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着力推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以办好人民满意教育为宗旨，深化教育内涵发展、特色发展与多样化发展，不断缩小城乡差距、校际差距。优化教育资源配置，统筹推进区域内义务教育一体化和优质均衡发展。

坚持改革创新。进一步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准确把握各项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推动教育领域体制机制更加成熟定型，教育治理体系更加完善、治理能力不断提升。

坚持高质量发展。立足教育发展现实基础，面向云城区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整合资源、优化结构、提高质量、突出特色，构建以教育投入保障、教师发展、教学研究、教育督导评价为主的教育高质量发展体系。

三、总体目标

围绕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目标，牢固树立“抓教育就是抓发展抓未来”“抓教育就要抓质量”的鲜明导向，深化教育改革、加大教育投入，持续用力、久久为功。聚焦优化义务教育学校布局、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和提升办学质量，推动教育基础设施“共享共用”，统筹力量、全面部署实施本规划重要任务与改革举措，集中解决一批困难问题，补齐教育发展短板，把教育事业办出质量、办出特色、办出品牌，实现3年上台阶，5年跨越发展，探索走出一条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新路子，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教育的

满意度和幸福感。到 2025 年，基本建成制度更加完备、结构更加优化、保障更加全面、服务更加优质的高质量现代化教育体系，人才培养水平和教育服务能力显著增强，全民受教育程度显著提升，全区教育整体实力、综合竞争力、教育现代化程度进入全市前列水平，全力提升教育首位度。

表 2：云城区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主要目标

指 标		2020 年	2025 年	属性
学前教育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100	100	
	规范化幼儿园比例（%）	96.55	96	
	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覆盖率（%）	80.56	85	约束性指标为 80
九年义务教育	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	100	100	
	初中毛入学率（%）	100	100	
	初中毕业生升学率（%）	100	100	
	适龄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	96	97	约束性指标为 97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97	97	约束性指标为 95
	义务教育阶段普通中小学校标准化学校覆盖率（%）	100	100	
高中阶段教育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97.1	97.3	
教师队伍	具有大专以上学历的幼儿园专任教师比例（%）	81.26	83	全市目标数为 83
	幼儿教师资格证持证率（%）	34.08	65	全市目标

指 标		2020 年	2025 年	属性
				数为 65
	具有本科以上学历的小学专任教师比例 (%)	68.96	75	全市目标数为 65
	初中专任教师本科率 (%)	88.65	92	全市目标数为 92
	普通高中研究生学历或硕士学位以上比例 (%)	15.76	17	全市目标数为 15

四、具体目标

(一) 教育系统党建水平全面提升。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着力转变观念、开拓创新、攻坚克难，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十四五”期间，创建 10 个党建示范点，引领教育系统党建水平全面提升。

(二) 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水平进一步提高。

全区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 100%以上，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 85%以上，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 50%以上。普惠性学前教育保障机制进一步完善，幼儿园保教质量全面提高，幼儿园与小学科学衔接机制基本形成。到 2025 年，实现中心城区学前教

育公办学位占比超过 30%，力争达到 50%。

（三）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格局基本形成。

进一步缩小城乡之间、校际之间办学水平差距，进一步扩大优质教育覆盖面，小学入学率保持 100%，巩固率达到 100%以上；初中入学率达到 100%，三年巩固率达到 98%以上，毕业率达 100%。继续实施积分入学政策，让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打造“优质校+薄弱校”城乡教育共同体 2 个，实现乡镇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校全覆盖，推进城乡学校优质、均衡、协调发展。抓好特殊教育学校建设，十四五期间完成学校建设，不断完善特殊教育办学条件。

（四）普通高中教育实现优质特色、多样发展。

坚持建设“市内一流、全省知名”优质高中的定位，持续擦亮“云浮中学”百年品牌，到 2025 年，将云浮中学打造成为具有区域影响力的品牌高中学校。实施公办高中、民办高中错位特色发展，全面提升普通高中办学条件和教学质量，力争到 2025 年，高考本科达线率大幅提升。

（五）民办教育规范健康发展。

加强对民办教育的政策引导，推进民办学校规范达标、依法办学，规范民办教育发展。加强校外培训机构监管，坚持从严治理，规范培训秩序，重点规范学科知识培训，明确校外教育培训机构收费标准，不断完善监管制度体系。

（六）职业教育、社区教育、老年人教育协调发展。

致力在普高送生方面下功夫，积极向省直、市直及珠三角中职技工学校输送生源，借力发展中职教育，培养职业技术人才，

到 2025 年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保持在 97%以上。依托镇（街）成人文化技术学校及其他成人教育机构，拓宽线上线下学习路径，多渠道丰富终身教育资源。依托市老年大学，推动老年教育高质量发展。

（七）办学条件优质均衡发展。

立足于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持续抓好教育公共服务供给水平提升。精准测算各级各类教育学位需求，完善中小学幼儿园公办学位建设。到 2025 年，全区新增公办幼儿园学位 3000 个、公办义务教育学位 23802 个（其中：小学 13228 个、初中 10574 个）、公办普通高中学位 3000 个，着力化解城区学校“大校额”问题。改善农村小学办学条件，对布局调整后保留下来的学校升级建设。

（八）教师队伍素质全面提高。

优化教师资源配置，全力推进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改革，建立科学有序的教师队伍正常流动机制，努力形成学历结构、年龄结构、职称结构、学科结构、能力结构相对合理的教师队伍架构。实施“三名”建设工程，培养一批教育教学名师、教学骨干和学科带头人；到 2025 年，增加培养省特级教师 1-2 名，省级“三名”人员 4-5 名、市级“三名”人员约 35 名、区级“三名”人员约 120 名、区级学科带头人约 40 名。师资队伍结构进一步优化，幼儿园专任教师大专以上学历比例达到 83%，小学、初中专任教师本科以上学历比例分别达到 75%、92%，高中阶段学校专任教师研究生以上学历比例达到 17%以上。狠抓课堂教学改革，推进教学方式和学习方式的改革，坚持“抓两头、带中间”的思路，完善标准化、规范化教学管理体系，推进“互联网+教育”。狠抓片区教研、学科组教研和联盟化办学等教研改革，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质

量。

（九）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稳步落实。

形成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的良好教育生态。持续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全学段一体化的思想政治工作体系更加健全，育人途径和方法进一步完善，铸魂育人机制进一步优化，学生的爱党爱国情怀、社会责任感、法治精神、生态观念、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显著增强。

第三章 重要任务与工作措施

一、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

（一）牢牢掌握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权。

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突出思想引领，全面加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为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组织保障。充分发挥区委教育工委的核心作用，进一步强化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切实为教育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一是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稳步推进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努力创建省级党建工作示范校。坚定不移抓好教育系统党的建设各项工作，不断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基层党建组织体系。二是充分发挥区委教育工委的核心作用，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定期开展党员党性分析，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坚持和完善重温入党誓词、党员

过“政治生日”等政治仪式，使党内生活庄重、严肃、规范。三是坚持党管干部原则，进一步健全完善“选育管用”全链条工作体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要把全面从严治党纳入总体部署，与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办学治校重点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四是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体现到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建设各方面，培根铸魂、启智润心。

（二）深入推进党的思想建设。

一是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各级党组织会议的首要内容和第一议题。坚持党的理论“五学模式”，即领导干部带头学，党日活动普遍学、专题培训集中学、微信课堂随时学、红色基地实践学。坚持党对教育系统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严格落实中小学校领导班子成员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一岗双责”，持续加强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贯穿教育管理的全过程各方面。二是坚守意识形态主阵地，强化网络舆情管控，严格校园报告会、研讨会、论坛讲座、学生社团活动、涉外扶困助学等审批和管理，各中小学校对外交流活动严格实行单位党组织审核把关和单位上级党组织审核把关的“双审批制度”。推动意识形态工作与党建工作、中心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切实为教育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三是持续抓好党内教育培训。通过依托红色革命基地和创新党员教育培训方式，开展对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的培训，开展对党员对党忠诚教育培训，强化党员身份意识，让党员在教育工作岗位发挥先锋模范

作用。

（三）构建教育系统“课程思政”大格局。

落实书记、校长上思政课制度。理直气壮上好思政课，深入打造“课程思政”教育大格局，推进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建设，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思政教育中铸魂育人。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把理想信念教育作为教育教学的重中之重，充分挖掘各类课程的思政教育资源，让思政教育与各类课程同向同行，实现课内外联动，形成协同效应。加强党建带团建、队建，着眼构建党团队一体化传承红色基因的全链条，努力培养听党话、知党恩、跟党走、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二、系统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

坚持把高质量发展作为各类教育发展的主题，优化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完善体系建设，发展素质教育，促进教育公平，服务乡村振兴，提升教育质量和育人水平。

（一）发展普及普惠的学前教育。

坚持公、民办并举思路，持续实施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加快发展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新建幼儿园7所，并通过现有公办幼儿园扩班增容、向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购买服务等措施扩大公办学位资源，新增公办幼儿园学位3000个，持续巩固提升学前教育“5080”攻坚成果，到2025年，全区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100%以上，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85%以上，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50%以上，普惠性学前教育保障机制进一步完善，幼儿园保教质量全面提高，幼儿园与小学科学衔

接机制基本形成。坚持以游戏为基本活动，纠正“小学化”倾向，推进幼儿园和小学双向科学衔接。推动实施幼儿园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制度，建立全覆盖的幼儿园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加强对教师资质、保育教育、安全卫生等方面的动态监管。严格落实幼儿教师准入标准，加大公办幼儿教师招聘力度，各类幼儿园依法依规配齐配足幼儿园保教人员；提升幼儿园教师持证上岗率，继续分期分批组织在职幼儿园教师进行教师资格证考前培训，到2025年，幼儿教师专科及以上学历占比达到83%以上，幼儿教师持证上岗率达到65%。

（二）打造城乡一体优质均衡的义务教育。

统筹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千方百计办好每一所学校，努力缩小城乡之间、校际之间教育资源配置的差距，力争到2025年新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5所、改扩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11所，增加学位23802个（小学学位13228个、初中学位10574个）；因校施策，一校一策，严格控制和稳步解决大校额学校问题。优化调整乡镇中小学布局，按照“科学评估、应留必留、先建后撤、积极稳妥”的原则撤并整合一批乡镇“小、散、弱”小规模学校，科学推进100人以下教学点分步分批撤并，全区50人以下教学点明显减少，农村学校的办学条件持续改善，农村学校办学质量持续提升。全面加强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实现乡镇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校全覆盖。加快建立城乡教育共同体建设。充分发挥城区优质品牌学校的辐射、示范和带动作用，把牢以城带乡、以优扶弱、优质均衡、共同发展的指导方针，进一步优化整合教育资源，重点打造2个城乡教育共同体，促进城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优化完善“积分入学”政策，巩固提升阳光

招生、廉洁入学成果。

（三）推进优质特色多元化普通高中教育。

通过加大投入、扩建校舍、完善设施，全面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全力提升高中办学水平，推进普通高中教育优质特色发展。创新教学组织管理，深化课程教学改革，推进深度教学，引导学生深度学习，全面提高普通高中教育质量，办学效益显著提升，高考质量逐年提升。倾斜配置资源，加强云浮中学的软硬件建设，建设一流教学环境，建设一流师资队伍，深化云浮中学与南海石门中学以及华南师范大学文学院战略合作，全面提升云浮中学综合实力和办学效益，持续擦亮云浮中学百年名校品牌。大力推动普通高中多样化发展，支持云浮市伊顿实验学校、云浮市云石实验学校办高中，加大普通高中学位供给，扩大普通高中教育资源。积极向省直、市直及珠三角中职技工学校输送生源，借力发展中职教育，培养职业技术人才，持续巩固“普高”工作成果，到2025年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保持在97%以上。

（四）特殊教育加快发展。

建设一所规范化的特殊教育学校。加强区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建设，加强普通学校随班就读资源教室建设，推进特殊教育融合发展，提高残疾儿童少年在普通学校随班就读的比例和育人水平，巩固提高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水平。

（五）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

积极推进民办学校管理体制变革，支持和规范社会力量依法举办民办教育。健全民办学校分类管理制度体系，加快推进营利性和非营利性民办学校分类管理、分类发展。支持民办学校建立相对稳定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民办学校教师在资格认定、

职称评审、培养培训、评优表彰等方面依法享有与公办学校教师同等待遇。严格校外培训机构审批和监管，完善风险预警和危机处置工作机制，构建校外培训机构规范管理长效机制。

（六）完善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

大力发展扩大社区教育、老年教育，鼓励社会培训机构参与继续教育，鼓励各类学校和成人教育培训机构发挥自身优势，面向社会大众拓展继续教育项目，推进社区教育资源共享，多渠道、多层次、多形式开展全方位的社区教育，不断提高社区教育的覆盖率。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开展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增进学校和家庭的交流，贯通校内外学习空间。进一步推进数字教育，突破学习的时间和空间局限，充分利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扩大终身学习教育体系的覆盖面，确保终身学习教育体系服务更多个体。

三、构建科学教育评价体系

（一）完善现代学校治理体系。

提升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管理过程精细化，提高教育管理和服务水平。健全党政主要负责同志深入教育一线调研、为师生上思政课、联系学校和年终述职必述教育工作等制度。构建党委政府、学校、社会等多元参与的评价体系，改进结果评价、强化过程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健全综合评价。规范学校办学行为，进一步健全党委和政府高位统筹、各部门通力合作“双减”工作协调机制，抓严抓实“双减”政策落地见效，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确保学生在校内学会、学足、学好；完善校内课后服务工作机制，强化教育服务功能，全覆盖开展校内课后服务。

（二）完善教育质量监测评价机制。

强化教育督导，建立健全面向过程的质量监测体系，完善教育质量综合评估制度。健全评价与监测结果运用机制，把监测结果作为评价政府履行教育职责、学校办学水平、实施绩效奖励的重要依据。配合国家、省、市研究制定科学的监测与评价工具与方法，积极开展面向素质教育的综合性、全面性和经常性的监测与评价工作；引导和教会学生既会动脑又会动手，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努力打造一支专业化的专家型教育质量监测与评价队伍；加强专业培训与指导，制定较完善的基础教育质量监测与评价办法，加强过程性评价，坚决克服唯分数、唯升学的倾向，多视角、多层面，科学监测我区教育发展情况。

（三）健全完善学校评价标准。

健全中小学办学基本规范、幼儿园办园行为规范落实机制，提高规范办学水平，坚守办学底线。改革完善学校内部考核评价体系，引导广大教师聚焦主责主业，不断提升教育教学水平。实施《云城区小学教学质量评价方案》、《云城区初中教学质量评价方案》，依据《云浮市品牌普通高中学校评价指标体系》全力打造云浮中学和云浮市第一中学成为品牌高中，推进中小学全面育人、特色学校品牌建设，激发学校发展内生动力，打造高品质学校。

（四）改革创新用人评价机制。

把认真履行教育教学职责作为评价教师的基本要求，探索建立中小学教师教学述评制度，述评情况纳入教师考核内容。持续推进“县管校聘”改革，完善中小学教师绩效考核办法，绩效工资分配向班主任倾斜，向教学一线和教育教学绩效突出的教师倾

斜，向偏远山区的教师倾斜。

（五）推进信息化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

加大对教育信息化的投入，深入实施“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巩固提升“校校通”“班班通”数字教育资源全覆盖工作成果。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发挥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优势，通过上级资源平台、利用在线课程资源、构建信息化教学环境等方面推进信息化教学建设，探索信息技术融入教学过程的路径、方式和方法，推动教育理念与模式、教学内容与方法的改革创新，促进学生学习方式转变，提供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四、“五育并举”培育时代新人

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增强学生体质，培养学生健康心态，提高学生审美能力，加强劳动教育，培养学生劳动技能、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一）突出德育实效。

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构建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中小幼一体，学校、家庭、社会协调的德育体系。大力弘扬新时代爱国主义精神，利用重大历史事件纪念活动、中华民族传统节日、国家公祭仪式等，教育引导学生听党话、跟党走，扎根人民、奉献国家。发挥课程育人功能，抓实思政课程、少先队活动课程，注重主题教育、仪式教育。发挥共青团、少先队组织引领示范作用，每年在中小學生中评选表扬一批优秀的共青团员和少先队员。

（二）提高智育水平。

坚持“抓教育就要抓质量”的工作导向，围绕“抓两头、带中间”的工作思路，大力实施“育苗工程”及“秋收计划”，坚持工作重心下移，从小学、初中抓起，全方位推进，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为学生打好全面发展和终身发展的素质基础。

严格落实中小学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坚持以发展学生学科核心素养、全面提高教学质量为导向，优化课程结构，加强课程规划，推进课程创新，积极探索课堂教学新理念、新策略，全面开展课堂教学改革，构建适合我区不同学段不同学科的课堂教学模式，推进深度教学，引导学生深度学习，促进学习方式的多样化，激发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发展学生学习能力，切实提高课堂教学质量。

聚焦学生科技素养。推进人工智能等新技术进课程、进课堂、进学科，开发校本特色课程，推进科技创新教育，发展学生高阶思维、创新品质和科学素养，促进学生智力发展。

全面实施新一轮“联盟办学”。依据“区域就近”及“学科互补”的原则，重新组建云城区初中、小学教育联盟，推进区域教研、联盟教研，促进校际优势互补、经验交流和资源共享，凝聚协同力量，提升教学质量。

完善教研体系。深化区域教研工作，实施教研员联系学校制度，发挥教研员的专业引领、指导、服务功能，推进教研重心下移，了解教学动态、诊断教学问题，强化校本教研和教研成果培育。

组建义务教育教学质量评估专家组。对全区各中小学全覆盖入校诊断，找准每所学校的优势、短板，一校一策提出教学质量提升策略，促进义务教育阶段学科教学质量的提升。

着力推进科研兴校。指导各学校制定学科建设发展规划，组建完备的学科教研组，完善校本教研制度；以区级和校级课题研究为引领，加强主题教研、问题教研、联片教研、网络教研，围绕教育教学重点、热点、难点开展常规教研和专题教研，推进校本教研活动正常有效开展。

（三）深化体教融合。

贯彻落实《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关于深化体教融合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的意见》精神，持续深入推进体教融合，推动文化学习和体育运动协调发展。开齐开足上好体育课程，持续推行“阳光体育运动”“每天锻炼一小时”，大力培养学生运动兴趣、运动技能和锻炼习惯，保障学生每天在校内、校外各1小时的体育活动时间，帮助学生熟练掌握2项运动技能。结合“双减”课后服务课程，因地制宜、经常性地开展以校际、班级为单位的学生体育活动和竞赛，整体提升校园体育项目发展水平。坚持每年举办多层次、多形式的学生体育运动会，进一步丰富学生的学习生活，强健儿童、青少年的体魄。继续大力推进足球教育工作，全方位推进青少年足球发展，提高青少年足球发展水平。广泛开展校园爱国卫生运动，健全中小学疾病预防体系，提高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应急处置能力。完善学生体质健康报告制度，促进学生体质健康发展，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健康观，到2025年，学生体质健康优良率达到广东省标准要求。

（四）增强美育熏陶。

深化以美育人、以美化人、以美培元的美育育人功能，以培养学生审美情趣为基础和出发点，以让每一个学生至少熟练掌握1项艺术特长为目标，改进美育教育教学方式，提高学生审美与人

文素养、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整合校内校外美育资源，组织开展中小学艺术节、中小学合唱比赛、朗诵比赛、舞蹈比赛及中小学、幼儿园师生书画摄影展等活动，满足学生不同艺术爱好和特长发展的需要。加快推进学校美育场馆设施建设和学校美育教师队伍建设，确保开齐开足上好美育课。抓实“书香校园”建设，努力培育“爱读书、读好书、善读书”的时代新人，让书香溢满校园成为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的底气。

（五）强化劳动教育。

构建贯通一体、开放协同的劳动教育工作格局，引导学生树立劳动观念，培养劳动精神，形成劳动习惯，在劳动中激发创新创造力。将劳动教育必修课程作为实施劳动教育的重要渠道，中小学劳动教育课每周不少于1课时，中小学普遍设立劳动周。推动各学校普遍开发劳动教育校本课程，实现劳动教育校本课程覆盖全部学生。

（六）注重法治与国防教育。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以宪法为核心，深入推进教育普法工作，持续开展学生“学宪法、讲宪法”活动。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全面提升青少年法治意识和法律素养。将国防教育和爱国精神有机融入各级各类教育课程，持续开展中小学国防教育示范学校创建活动，推动国防教育特色学校建设。完善学校法律顾问和法治副校长制度，健全青少年参与法治实践机制。

（七）推进“家校社”协同育人发展。

充分认识家校社协同育人对构建新的教育生态、加快教育高质量发展、提升群众教育满意度的重要意义。发挥校内外各类教

育资源的育人功能，强化校外教育与学校教育、家庭教育有效衔接，形成育人合力。构建覆盖城乡的学校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发挥学校主导作用，密切学校与家庭、社会之间的关系。创建一批家庭教育示范学校。建立全社会协同育人的体制机制。建立政府、学校、社会、家庭全面参与的协同育人工作机制。加强家校沟通，建立健全学校家庭教育指导委员会、家长学校和家长委员会，通过家访、家长学校、家长会、家校委员会等渠道深化家校合作。落实家长会、学校开放日、家长接待日等制度，每学期至少组织2次家庭教育指导活动，积极宣传科学教育理念、重大教育政策和家庭教育知识，介绍学校教育教学情况，回应家长普遍关心的问题。推动建立家长志愿服务、家长义工等机制。

（八）加强卫生心理健康教育。

加强健康教育，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健康观，普及卫生健康知识。逐步配齐建强专职卫生人员和学校卫生室、保健室，严格防控学校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推动中小学教室照明设备改造，健全学生视力健康综合干预体系，实现总体近视率逐年下降。加强学生营养膳食健康促进工作，肥胖检出率稳中有降。把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和生命教育放在首要位置。加强心理健康教育专职教师师资培训，提高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专业水平，更好地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工作。鼓励和支持学校教师参与心理健康教育A、B、C证等培训，壮大学校心理健康教育队伍，提高我区心理健康教育水平，更好地为学生服务。组建学生心理危机干预团队，指导学校制定学生心理危机“三预”工作机制，规范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并对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进行评估和督导，为青少年的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九）打造平安和谐校园。

完善国家安全和公共安全教育内容、课程、教材、师资队伍和评价体系建设。将安全、国防和法治教育纳入教师继续教育培训。持续开展中小学国防教育示范学校创建活动，推动国防教育特色学校建设。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进一步深化“平安校园”建设，加大防溺水、消防安全、交通安全、防范电信诈骗、毒品预防、反邪教等宣传教育力度，持续开展“校园食品安全守护行动”，加大“三防”建设保障力度，构建智慧校园安防体系，强化专职保安队伍管理，整体提升校园安防水平，确保师生平安和校园稳定。

五、建设高素质专业教师队伍

优化教师资源配置，深入实施“新强师工程”和教育人才项目，加强校长、教师、教研人员“三支队伍”建设。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推进教师发展体系建设，深化教师管理体制机制改革，不断提升教师教书育人本领，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育人才队伍，满足教育高质量发展需要。

（一）加强师德师风建设。

进一步落实教育部印发的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和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出台加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建设相关文件，将师德师风建设作为各级各类学校教师队伍建设的第一要务，全员全面全方位全过程加强师德养成教育。推动师德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按照“四有”“六要”好教师标准，引导教师树形象、立标杆、作表率，当好人类灵魂的工程师，建设一支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教师队伍。将师德师风要求全面融入教师招聘、培训、考核激励等工作全过程中，在岗位

录用、评优选先等工作中严格执行师德师风问题“一票否决”制度，着力打造一支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体现新时代党和国家要求的“四有”好教师队伍。

（二）提升师资队伍素质。

深化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逐步实现“县管校聘”全覆盖；建立健全“有进有出、能上能下”的动态管理机制，进一步推行校长、教师轮岗交流。积极争取市在教师编制方面的倾斜支持，增加教师职数，建立教师编制每年动态调整机制，按标准足额配置教师编制，及时补充教师队伍；着力加强乡村教师队伍建设，高质量、高精度补充农村学校紧缺学科教师。妥善解决临聘教师问题，临聘教师数量“只减不增”。全面落实学校领导、教师定期培训和全员轮训制度，健全以区教师发展中心为载体的区级教师培训平台，推行线上线下混合式研修培训，每名教师5年内应接受不少于450学时的培训，提升教师课程实施、课堂教学、学生管理、教学研究、信息技术等必备能力。鼓励在职教师参加学历提升教育，提升各学段专任教师高一级及以上学历比例。

（三）加强教师引进培养。

实施“三名工程”，加强“学科带头人”培养和管理，提高各学校骨干教师的比例，发挥骨干教师在示范教学、培训教师、教育研究等方面的示范引领作用。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每年保证使用不少于当年使用编制总额的30%用于引才，不断增加高层次人才队伍数量。到2025年，力争增加培养1-2名正高级职称教师，省特级教师1-2名，省级“三名”人员4-5名、市级“三名”人员约35名、区级“三名”人员约120名、区级学科带头人约40

名。引进培育 150 名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历或全国重点师范大学全日制本科学历教师。

六、加强教育对外合作交流

深入推进我区与佛山市高明区以及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全口径结对帮扶工作，借助大湾区先进的教育资源，争取在推进教研协作、高考备考以及教学、教研等方面提供全方位支持，借力促进我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一是根据上级的部署安排每年安排30位年轻骨干教师到高明跟岗学习，同时充分发挥高明前来帮扶骨干教师的传帮带作用，进一步提高我区教师业务水平；二是帮扶学校之间组织开展组团教研活动，提高我区帮扶学校的教研水平；三是借助佛山职业技术学院教育资源，加大对我区教师的培训力度，进一步提高我区教师的业务素质。

第四章 保障措施

一、坚持正确导向，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不断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基层组织体系。在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的统筹协调下，充分发挥区委教育工委和学校各级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建立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到实处、见到实效。把全面从严治党纳入总体部署，与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办学治校重点工作同部署、同落实，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建立完善区领导联系学校制度，健全责任分工和工作协同机制，凝聚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营造教育改

革发展的良好社会氛围。

二、加大经费投入，优化教育资源配置

完善政府投入为主，多渠道筹措教育经费的保障机制，确保落实教育经费“两个只增不减”。将教育支出作为财政支出重点优先予以保障，完善教育经费使用的绩效考评和审计制度，加强经费使用的科学决策和民主决策，切实提高经费使用效益。充分发挥教育基金会等社会组织的作用，积极发动社会各界捐资助学。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教育救助工作，保障基本学习和生活需求，强化对弱势群体的扶持力度。切实加强教育收费管理，努力减轻人民群众的负担。做大做强教育基金会，广泛发动社会热心人士捐资助学，助力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科学规划教育经费支出，优化各级各类教育经费支出结构。坚持“保基本、补短板、促公平、提质量”的原则，教育资金进一步向薄弱环节倾斜，优先用于急切解决的教育热点问题，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健全教育经费使用内部控制，完善经费统计公告和财务信息公开制度。加强教育内部审计，积极推进审计和审计整改全覆盖。

三、健全依法治教，完善现代教育治理体系

进一步完善招生考试、入学制度、学校管理、教学行为规范等政策规定。加强学校管理，依法规范办学行为，切实减轻学生课业负担，做到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推进各级各类学校章程的制定实施，完善学校内部治理结构。制定依法治校的考核办法和标准，启动依法治校达标学校创建活动。

四、强化督导评价，落实教育督导职能

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和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机制改革，

加强规划实施情况的跟踪分析，认真做好各项工作和政策措施的督促检查工作，建立规划实施情况定期报告制度，定期组织开展规划落实情况监测评估，及时调整优化目标任务和策略办法，确保本规划目标任务得到全面实现。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委各部委办，区人大办，区政协办，区纪委办，区人武部，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各人民团体。

云浮市云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1月13日印发
